嵊州越剧艺术学校·浙江音乐学院
2025年戏曲表演（越剧）专业中职与应用型本科一体化培养招生简章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2025年浙江省继续实施中职与应用型本科院校一体化人才培养试点工作。嵊州越剧艺术学校与浙江音乐学院合作开展中本一体化戏曲表演（越剧）专业应用型技术人才的培养工作。

一、学校概况

（一）中职学校

嵊州越剧艺术学校是集越剧教育、研究、交流和展示于一体的一所公立中等艺术职业学校。前身是越剧之家，由著名越剧表演艺术家袁雪芬于1962年倡导筹建而成。2010年秋，在市委、市政府的重视和关怀下，由嵊籍实业家、香港丹桂基金会主席宋卫平先生捐建的新校园（一期）正式投入使用，学校易名为嵊州越剧艺术学校，并相继成为“上海戏剧学院嵊州教学点”“中国戏曲学院戏曲艺术教育中心越剧教学基地”“中国戏曲学院教学实践基地”“中国戏曲学院生源基地”“非物质文化遗产（越剧）传承基地”。2024年4月，浙江音乐学院与嵊州市人民政府签署校地合作协议，学校增挂“浙江音乐学院附属越剧学校” 牌子。

学校素有“越剧艺术家的摇篮”“中国最美艺校”之美誉，办学60多年来，已先后向全国200多个专业文艺团体输送了2000

多名优秀演员、演奏员，培养了艺坛明星白雪、李玲玉和“梅花奖”演员黄美菊、徐铭、蔡浙飞以及越剧新秀陈丽君等优秀演员30多人。目前，学校生源来自全国15个省（市、自治区），毕业生很受省内外演出团体的欢迎，几年来一直供不应求。

学校坚持“小而精、特而强”的办学思路，积极打造中国越剧艺术精英团队，教学成绩优异：十多年来在“文华艺术院校奖”“小梅花”（专业）等国家级比赛中获得8金3银2铜，2018和2022年，连续两届推出精品剧目，入选全国“梨花杯”综合展演；在浙江省“新松计划”“中职技能大赛”等省级专业比赛中获得6金、7银、7铜。

学校秉承“百教不如一练，百练不如一演”的戏曲教学理念，2019年，学校成立“嵊州越剧之家实验团”，实行校团合一，先后排演了《五女拜寿》《魅力越剧》《许·仙》《梁祝》《梦回大观园》等大戏，均获好评。

在正常教学之余，学校还注意涵养越剧生态。2020年起开展越剧研学游活动，并逐年做精做热越剧研学游主题游线；开发了《越剧韵律操》等文旅产品并加以推广；开设结合“互联网+”思维的“空中课堂”越剧唱腔培训、越剧师资平台培训、准大学生越剧培训、越剧戏迷培训和村嫂培训等，还经常开展戏曲进校园、高校越剧社团扶持，深受社会各界欢迎。

（二）本科院校

浙江音乐学院是教育部于2016年3月1日批准成立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由浙江省人民政府举办，浙江省人民政府与文

化和旅游部实施共建。

学校坐落于杭州市西湖区之江板块，校园环境优美，设施一流。校园占地面积602亩，校舍建筑面积36万平方米。拥有大剧院1座、音乐厅3座、剧场3个、演播厅2个、排练厅104间、琴房935间、录音棚8间以及图书馆等教学辅助和艺术实践场馆。学校设有音乐与舞蹈学、艺术学理论、戏剧与影视学等3个一级学科，音乐与舞蹈学学科被列为省一流学科A类建设计划，戏剧与影视学、艺术学理论被列为省一流学科B类建设计划。拥有艺术学学术硕士和音乐、舞蹈类别专业硕士的学位授予权。设有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学、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表演、艺术与科技等8个专业，其中：音乐学、音乐表演、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舞蹈学、表演等5个专业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其余3个专业均为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设立作曲与指挥系、音乐学系、音乐教育学院、钢琴系、声乐歌剧系、国乐系、管弦系、流行音乐系、舞蹈学院、戏剧系、音乐工程系、人文社会科学部（马克思主义学院）、艺术指导教学部、附属音乐学校、继续教育学院、创业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叔同学院等18个教学单位。建成数字音乐智能处理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沉浸声文化和旅游部技术创新中心、浙江省文科实验室歌剧学实验室、数字音乐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浙江文艺创研中心、浙江省数字音乐现代产业学院等省部级科研机构；设立高等音乐教育研究所、音乐学研究所、戏剧学研究所、舞蹈学研究所、艺术与文化管理高等研究院、音乐文化研究院等

二十余个校级学科科研平台，以及乐队学院、民族乐队学院、歌剧学院、室内乐学院和合唱学院5个新型表演学科教学平台。建有室内管弦乐团、民族室内乐团、交响乐团、国乐团、合唱团等高水平艺术实践团体，设有《音乐文化研究》学刊编辑部。学校与美国印第安纳大学雅各布音乐学院、英国皇家北方音乐学院、匈牙利李斯特音乐学院、罗兰大学等多所国际著名院校签订校际战略合作协议，并作为主席单位发起成立了“中国—中东欧国家音乐院校联盟”，积极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学校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参照独立设置本科艺术院校艺术类专业单独招生资格，面向全国招生。现有在校本科生2856人，研究生661人。现有教职工694人，其中专任教师452人。

学校戏剧系现有表演专业越剧演员方向在校生101人，专任教师共7人，均来自国内知名院校和省内各大院团，具有丰富的表演、导演实践和教学经验，其中正高职称4人，副高职称2人，外籍专家1人，并有部分教师获戏剧“梅花奖”、“白玉兰奖”、全国百名优秀戏曲教师等全国重要奖项荣誉。

作为一所现代化的音乐艺术大学，浙江音乐学院秉承李叔同先生倡导的“学堂乐歌”精神，以“事必尽善”为校训，以“弘毅尚德、博约精艺”为价值理念，以“高水平一流音乐学院”为目标，立足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办学和高质量发展，培养基础厚实、技艺精湛、特色鲜明、德艺双馨的优秀艺术人才，努力为国家建设和人类文明进步做出新贡献。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一）招生专业

学校	专业	学制	学历
嵊州越剧艺术学校	戏曲表演（越剧）	三年	中职
浙江音乐学院	表演（越剧演员）	四年	大学本科

注：专业名称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审批为准。本科院校专业（招考方向）名称以升入本科阶段时公布的为准。

（二）人才培养目标

中职和应用型本科院校一体化人才培养的戏曲表演（越剧）专业，主要致力于培养“专业基础厚实、实践适应能力较强、个性特色鲜明的高素质高层次戏曲表演（越剧）人才”。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由两校共同制订，其中中职阶段（三年）教学任务由嵊州越剧艺术学校负责完成，本科阶段（四年）教学任务由浙江音乐学院负责完成。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因戏曲表演（越剧）专业的特殊性，需提前对有意报考该专业的各地考生进行专业面试，面试通过者方可在其所在地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录取时填报相关志愿[填报志愿时间早于我校面试时间的地（市），可先填报志愿后参加面试，面试通过，所填我校志愿方有效]。

（一）招生计划

中职学校	专业名称	本科院校	专业名称	计划数							
				小计	杭州	宁波	温州	嘉兴	绍兴	舟山	台州

中职学校	专业名称	本科院校	专业名称	计划数							
				小计	杭州	宁波	温州	嘉兴	绍兴	舟山	台州
嵊州越剧艺术学校	戏曲表演（越剧）	浙江音乐学院	表演（越剧演员）	20	1	2	2	1	10	2	2

（二）报考条件

1.限招**女生**，符合考生所在地2025年各类高中招生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初中毕业生，且要求具备一定艺术专业基础。

2.身心健康，五官端正，身材匀称，身高不低于160cm，无缺陷，形象良好。

（三）面试报名

1.报名方式:实行网上报名,扫以下二维码按要求报名填写。

嵊州越剧艺术学校
2025年考生报名二维码

2.现场确认：**2025年5月31日（星期六）**上午7:30凭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至嵊州越剧艺术学校进行现场确认,并领取专业面试准考证。

（四）面试时间和内容

1.面试时间：2025 年 5 月 31 日 上午 8:00-12:00

下午 13:00-14:30

2.面试地点：嵊州越剧艺术学校

3.面试内容

（1）演唱

考试内容及要求：越剧唱段或歌曲任选其一进行演唱，时长不超过 5 分钟，无伴奏，道具自备。

（2）语言

考试内容及要求：诗歌、散文、寓言、故事、独白等任选其一进行表演，时长不超过 3 分钟。

（3）形体

考试内容及要求：舞蹈、武术或广播体操等任选其一进行表演，时长不超过 3 分钟。

（4）表演

考试内容及要求：现场指定模仿唱腔、身段、念白中一项内容。

分值比例：面试成绩=（演唱、语言）60%+（形体、表演）40%。

（五）确认面试通过标准

1.面试成绩合格要求：达到 60 分及以上。

2.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确认通过名单。绍兴市按招生计划数的 2 倍确认面试通过者数量，其他地（市）按招生计划数的 3 倍

分别确认面试通过者的数量。

3.如面试成绩合格数量未到上述规定数量的，则缺额不补。

（六）面试通过者公布及效用

1.公布：面试通过的考生名单于面试当天（5月31日）在学校微信公众平台公示，公示结束后报各地（市）教育局；

2.效用：面试通过的考生方可在其所在地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录取时填报相关志愿。填报志愿时间早于我校面试时间的地（市），可先填报志愿后参加面试，面试通过者，所填我校志愿方有效。

（七）录取办法

1.中职入学及升本科入学均实行统一考试、统一录取；

2.专业面试通过后，根据各地（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志愿填报从高到低统一录取；三年后升入浙江音乐学院的学生须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具体以转入当年相关政策为准），成绩上线，且“身体条件”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体检标准者方可录取；

3.录取工作由各地（市）招考中心组织，实行网上统一录取，录取新生名单由各地（市）教育局审核批准并向社会公布。

（八）学籍管理

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行中职学生学籍管理；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高校学籍管理。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九）学费及其他

1.根据相关戏曲人才扶持政策，中职三年学费全免，本科四年学费由浙江音乐学院按相关文件精神给予补助，住宿费、杂费、生活费自理；

2.招生考试不收任何报名费、考试费等，考生报名、赴考的往返路费和食宿自理；

3.未尽事宜，浙江音乐学院、嵊州越剧艺术学校保留最终解释权。

四、咨询联络

许老师　0575-83038799　　13587363023

屠老师　0575-83013753　　13858599945

公众号：嵊州越剧艺术学校

抖音号：嵊州越剧艺术学校

学校地址：嵊州市剡湖街道越承路 1 号





2025 年 5 月 14 日